



大会

第七十七届会议

第十八次全体会议

2022年10月19日星期三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正式纪录

主席：克勒希先生 (匈牙利)

上午10时开会。

议程项目129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秘书长的说明 (A/77/242)

主席 (以英语发言)：我祝贺格拉谢拉·加蒂·桑塔纳法官最近被任命为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余留机制) 主席，并保证我将全力支持余留机制的重要工作。在这个动荡的时代，像余留机制这样重要的国际性法院和法庭致力于推进法治，并追究犯下最严重和最令人发指罪行者的责任。像余留机制这样的机构发出了一个明确的信息，即当最严重的罪行发生时，国际社会不会坐视不管，不会允许有罪不罚。我鼓励所有会员国根据国际法规定的义务，继续与余留机制合作并支持余留机制。

我现在请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主席格拉谢拉·加蒂·桑塔纳法官发言。

加蒂·桑塔纳法官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以西班牙语发言)：今天，我非常荣幸地首次作为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主席在大会发言。请允许我用西班牙语向讲西班牙语

的代表团致以特别问候，然后继续以余留机制的两种工作语言，即英语和法语，介绍我的报告 (见 A/77/242)。

(以英语发言)

首先，我谨祝贺匈牙利的克勒希·乔鲍先生阁下当选为大会第七十七届会议主席。我祝愿你通过团结、可持续性和科学为世界面临的复杂和相互关联的危机寻找解决方案的非凡努力取得圆满成功。

我也借此机会感谢我的前任卡梅尔·阿吉乌斯法官对余留机制乃至整个国际刑事司法的巨大贡献。我谨代表余留机制及其法官和工作人员，衷心感谢他英明和高效的领导。展望未来，我的愿景是在余留机制坚实成就的基础上再接再厉，成功地将其带入下一阶段。

大会成员面前有余留机制的第十次年度报告。提交这份特别报告标志着余留机制的一个重要里程碑。7月1日，也就是我就任主席新职务的同一天，阿鲁沙分支机构迎来了自接管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 (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 的遗留职责以来运作10周年。我在阿鲁沙开始了我的主席任期，在那个特殊的日子，我强烈地意识到，自2012年7月以来，我们一起走了多远。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 (U-0506) (verbatimrecords@un.org)。更正后的记录将以电子文本方式在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 (<http://documents.un.org>) 上重发。



今天,我高兴地通知大会,除一项上诉外,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前南问题国际法庭)与核心罪行有关的所有案件都已结案。同样,除一项审判外,我们已经处理了指定由余留机制审理的所有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的诉讼。请允许我赞扬布拉默茨检察官及其团队在追查卢旺达问题法庭起诉的剩余逃犯方面所做的出色努力。在检方确认两名被控在1994年针对图西人的灭绝种族罪中发挥关键作用的高知名度逃犯死亡后,只有四人仍然在逃。检察官正与卢旺达共和国和其他几个主要伙伴国密切合作,确保在卢旺达有效追踪这些人并将其绳之以法。

因此,在未来几年,余留机制将从一个全面运作的法院过渡到一个真正的余留机构。很明显,相关的必要缩减将带来挑战,这种过渡不会一帆风顺。不管我们作为一个机构能够缩减多少,我们独特而重要的任务涉及许多长期任务,要求我们继续以最高的国际标准开展工作。我们还打算根据联合国全系统性别均等战略,在充分致力于性别平等的情况下开展工作。我是作为余留机制第一位女主席这样说的。

安全理事会最近对余留机制的工作进展进行了第四次审查。这一进程的最终结果是通过了第2637(2022)号决议,其中就国际社会对我们的期望提供了明确的指导。在此背景下,我为我的主席任期确定了以下优先事项:第一,确保高效、有效和公正地完成剩余的审判和上诉程序;第二,牵头努力制定一项全面战略,指导余留机制继续从一个运作的法院过渡到一个真正的余留机构;第三,巩固特设法庭和余留机制的成就,保护其宝贵遗产,同时进一步加强机构间和分支机构间的协调与合作。

关于我的第一个优先事项,由于我们兢兢业业的法官和工作人员工作出色,我可以报告,我们正在进行的审判和上诉工作取得了决定性进展。

在诉菲利西安·卡布加案中,上个月9月29日和30日听取了双方的开庭陈述。随后,检方在两周前,即10月5日,开始提交证据。目前,由于卡布加先生

的健康状况,审判分庭每周开庭三天,每天开庭两小时。根据审判分庭6月13日的裁决,审判正在海牙进行;然而,阿鲁沙分支机构和余留机制基加利外地办事处也在支持这些诉讼。由于我们在法庭采用先进技术,提供了远程出庭机会,这也是为了尽量节约成本,并为后勤工作提供便利,一些证人有望从那些地点作证。审判的筹备和举行是令人信服的例证,证明余留机制致力于加强部门间协调并有效利用其有限资源。

在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开始审理最后一个案件之时,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审理的最后一个案件到了最后阶段。我指的是涉及约维察·斯塔尼希奇先生和弗兰科·西马托维奇先生的上诉程序。我现在以上诉分庭主审法官的新身份荣幸地主审该案。我欣然确认,我们仍然准备在明年6月之前作出判决。

关于我的第二优先事项,必须强调指出,不是机制的全部职能都将在庭审程序结束后停止运作——绝非如此。我们的剩余职能将继续在保护证人、对移交国家司法机关的案件进行监督、保存案卷和协助国家司法机关等方面发挥作用。此外,我们对本机制或者其前身法庭判定有罪的人员继续负责。当前,有46人在13个执行国服刑。这些繁杂事项通常需要本机制名册上的独立法官作决定。尤其是判决的执行问题需要我作为主席给予充分重视,因为我受命就所有免罪、减刑和提早释放的请求作出决定。我的任务是以透明、公正方式并按照既定法律框架行使这一自由裁量权。

早在2010年,国际社会负责设立一个余留机制,接手卢旺达问题和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庭的工作。因此,国际社会也继续负责余留机制的最终关闭,但是在完成这项工作时,必须维护这些机构的宝贵贡献并保护其遗产。我将以主席身份领导努力制订一项内部战略,并探索关于将本机制某些活动移交其他机构的选项,同时充分顾及司法独立和受余留机制照顾人员的权利。

这与我的第三个优先事项——保护法庭和机制的遗产——密切相关。设立国际法院和法庭显然是一个重要步骤，是为了推行一种多边系统，以结束最严重罪行的有罪不罚现象，然而当今世界的事态再次表明，仅凭它们的存在还不足以确保和平并推动法治。如果没有长期战略和支持，国际社会对可靠国际刑事司法体系的信任可能会遭到破坏。在这种情况下，本机制同其它国际法院和法庭一样，仍然需要各国在两个重要方面提供可持续的支助：合作和资源。

(以法语发言)

合作对于执行判决至关重要，在今后几年仍将发挥关键作用，直至特设法庭和余留机制作出的判决执行完毕。我谨表示由衷感谢在这方面承担额外责任的13个执行国。我们在很大程度上依赖这种合作，并紧急呼吁其他国家同意分担责任，考虑参与执行我们对罪犯的判决。实际上，除非其他国家挺身而出，否则，本机制无法利用现有资源或按照其现行法律框架履行它在这一重要领域受命承担的职责。

在蔑视法庭问题上，各国的合作也至关重要。本机制必须能够通过妥善司法来保持司法程序的完整性并维护法治。按照我们的规约，本机制考虑将蔑视法庭案件移交国家司法机关，这是有利于司法的合宜之举。但是，并非总是有移交的可能，正如我们在一个与塞尔维亚共和国有关的具体案件中看到，没有达到所需的条件。遗憾的是，塞尔维亚继续拒绝逮捕并向余留机制移交佩塔尔·约伊奇和维丽察·拉代塔，此举违反该国根据《联合国宪章》承担的义务，也有损这种完整性。

另一个令人遗憾的例子是，有一个国家未能遵守其国际义务，这与2021年12月按照联合国与尼日尔之间的协定在尼日尔共和国重新安置的8个人的状况有关。虽然这8人仍在尼日尔，但是他们依然面临被驱逐的威胁。他们是被无罪释放或服刑期满的自由人，然而他们的行动受到限制，被收缴了身份

证件，实际上是遭到软禁。余留机制多次采取司法和外交措施，并要求安全理事会给予支持，以解决这种状况——遗憾的是，未获成功。我担心，没有会员国的支持和诚意，本机制就无法为当前这一问题找到解决办法。

最后，为了保持运作并继续取得成果，本机制需要适足的资源。在这方面，财务上的考虑不应当优先于法律程序。余留机制将继续尽可能精简人员并削减活动和支出。但是，如果我们要履行职责，有一条线我们不能逾越，作为法庭，我们必须始终铭记在我们司法管辖范围内的人员的基本权利。因此，我敦促会员国支持我们刚刚提交的已经尽量压缩的拟议预算。就我们而言，我们将继续以公正、有效和负责任的方式努力伸张正义，使会员国和其它利益攸关方能够理解我们的活动和特设法庭所做的贡献。

(以西班牙语发言)

最后，我谨谈谈某些个人看法，因此再次以西班牙语发言。

自上任以来，我有机会了解受本机制工作影响最大的两个国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以及卢旺达。7月，我参加了斯雷布雷尼察灭绝种族罪行二十七周年纪念活动，上个月，我访问了基加利及其附近的一些纪念地，并会见了1994年针对图西人的种族灭绝罪行的幸存者。这些接触对我个人和我的职业都产生了深刻影响，使我更加坚定地对特设法庭和本机制遗产作出承诺。这三个机构为有关冲突的受害者提供了某种程度的安慰，对其他国际法院和法庭也有启示意义。

然而，虽然世界面临一系列新挑战，但是受害者的创伤犹在。可悲的是，我们仍然看到越来越多否认灭绝种族罪行、篡改历史和美化已定罪战争罪犯的做法。这些现象试图抹杀受害者的人格，使他们无法讨回公道、得到认可。它们歪曲真相，否认受害最大者的切身遭遇。因此，我呼吁国际社会不仅支持余留机制完成任务，而且要保持警惕，坚定

地遏制仇恨、挑唆以及否认以往无论在何处发生的罪行所助长的这些社会模式。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欧洲联盟代表以观察员身份发言。

波潘女士（欧洲联盟）（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发言。候选国土耳其、黑山、阿尔巴尼亚、乌克兰和摩尔多瓦共和国；参与稳定与结盟进程的国家 and 可能的候选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欧洲自由贸易联盟国家列支敦士登以及格鲁吉亚和摩纳哥均赞同本发言。

我们要感谢格拉谢拉·加蒂·桑塔纳主席提交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第十次年度报告（见A/77/242），所涉期间为2021年7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我们祝贺她被任命为余留机制主席。我们还要祝贺卡梅尔·阿吉乌斯法官自2019年担任该机制主席以来取得的卓越成就，并感谢他在任期期间的担当和出色领导作用。

我们注意到，9月29日，余留机制海牙分支机构开始审理检察官诉菲利西安·卡布加的灭绝种族罪和其他骇人罪行。这是卢旺达在追究责任、保护受害者和实现民族和解方面的一项阶段性成果。6月29日，上诉分庭对检察官诉法图马等人案的上诉程序作出判决，驳回法图马女士的上诉。检察官诉约维察·斯塔尼希奇和弗兰科·西马托维奇案的上诉程序也进展顺利，将于2023年6月结束。我们赞扬余留机制在其核心司法工作以及履行确保追究在前南斯拉夫和卢旺达冲突期间所犯暴行罪的授权方面取得这一进展。余留机制若要继续这样做，就必须获得必要的财政资源。

没有各国的通力合作，国际刑事司法不可能发挥实效。我们欢迎检察官办公室证实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指控犯有灭绝种族罪的两名主要逃犯已经死亡，从而在追查他们的下落方面取得了成果。我们要感谢所有与余留机制合作以取得这些成果的国家，并且强调，各会员国继续充分和有效的合作对于追查最后4名在逃逃犯至关重要。

同样重要的是，各国应履行自身法律义务，遵守余留机制发出的援助请求或命令。不予合作破坏了有效的司法工作，违反安全理事会第1966（2010）号决议。我们再次对一些国家缺乏合作深感遗憾，并在这方面注意到，自2021年5月11日余留机制主席就检察官诉彼得·约伊奇和维丽察·拉代塔案向安全理事会发出通知以来，没有取得任何进展。我们呼吁各国遵守其国际义务，与该机制合作。

我们鼓励检察官办公室继续协助国家司法当局起诉严重国际罪行，以便继续为受害者伸张正义。我们关切地注意到，尼日尔8名无罪开释或获释人员的境况仍然不确定，我们鼓励余留机制和会员国继续努力，为这些人找到永久解决办法。

否认灭绝种族罪、美化战犯以及试图改写历史或否认余留机制的工作无助于伸张正义，也不会给受害者带来安宁或安全。不理解过去并化解宿怨，就很难建设未来。直面以往的恐怖，奋力主持冲突后的过渡期正义，有助于正视历史和民族主义的阴暗面。正因为如此，提高对前两法庭遗产和余留机制当前工作的认识至关重要。两法庭是正义与和解而非惩罚的手段。欧洲联盟继续同余留机制合作，对前南斯拉夫地区受影响族群和年轻一代开展教育。

最后，我们愿向大会保证，我们坚定不移地支持余留机制努力确保问责和加强国际刑事司法体系。

哈奇森女士（澳大利亚）（以英语发言）：今天，我荣幸地代表加拿大、新西兰和我国澳大利亚（加澳新）发言。

加澳新重申，我们坚决支持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在传承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和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前所未有的遗产方面发挥必不可少的作用。

可悲的是，我们继续看到世界各地的暴行罪带来的恐怖。此时此刻，余留机制及其前身两法庭是

一个具体的例子，表明国际社会如何能够追究在复杂冲突局势中所犯严重国际罪行的责任。

加澳新借此机会赞扬前主席——马耳他的卡梅尔·阿吉乌斯的奉献精神 and 领导能力。自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2012年开始运作以来，他一直担任该机制的法官，其主席任期于今年6月届满。我们感谢他将继续以法官的角色为余留机制的工作做出贡献。

我们也祝贺乌拉圭的格拉谢拉·加蒂·桑塔纳法官被任命为主席。我们特别高兴地看到加蒂·桑塔纳法官被任命为余留机制的第一位女主席。余留机制的权威及其判决的质量因其法官和领导成员的多样性而得到加强。我们感谢桑塔纳主席今天通报说，余留机制正在开展工作，惩治在卢旺达和前南斯拉夫犯下暴行的暴徒。我们期待在余留机制进入结束其工作和巩固其遗产的重要阶段之际给予其支持。

加澳新肯定余留机制过去一年在完成其核心司法工作方面取得的进展。我们期待检察官诉约维察·斯塔尼希奇和弗兰科·西马托维奇案的上诉结束。

我们特别高兴地看到，对菲利西安·卡布加的审判已在上个月开始，这是余留机制审理的最后一个核心案件。自1994年卢旺达发生针对图西族的种族灭绝事件以来，近30年过去了，这一审判的开始提醒人们，国际社会能够而且必须坚定不移地履行对国际正义和追责的承诺，无论需要多长时间。我们还赞扬余留机制工作人员为成功追踪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的剩余逃犯所作的不懈努力，特别是考虑到冠状病毒病大流行带来的挑战。

加澳新继续致力于支持余留机制为追踪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起诉的其余四名逃犯所作的持久努力。加澳新继续敦促所有国家，特别是逃犯疑似藏身的国家，加强与余留机制的合作，并向其提供一切必要的协助。我们都必须继续努力，确保能够为受害者伸张正义。

加澳新认识到余留机制为目前在尼日尔境内的8名被判无罪或获释人员找到持久解决办法所作的努力。

加澳新也欢迎检察官正在与塞尔维亚主管部门进行讨论，包括本月再次进行讨论，以改善与余留机制的合作，这是所有国家必须履行的义务。

今年7月是余留机制开始运作十周年，这是一个重要里程碑。

安全理事会最近对余留机制的工作进行了第四次审查，最终通过了第2637 (2022) 号决议，表明该机制的工作取得了重大进展。这表明，无论过了多少年，有罪不罚现象都不会被接受，但我们也必须继续致力于支持机制按照其完成工作战略进行有序过渡。加澳新完全支持迅速完成所有诉讼程序，支持检察官办公室持续协助国家司法机关起诉在前南斯拉夫和卢旺达境内犯下的国际罪行。

在通过国际或区域途径伸张正义的过程中，我们必须牢记，调查和起诉国际关注的最严重犯罪是各国的首要责任。

与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和前南问题国际法庭一样，余留机制为国际刑事司法留下的最终遗产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会员国作出的单独和集体努力。就我们而言，澳大利亚、加拿大和新西兰将继续向该机制提供全面合作和支持，以便切实履行我们对国际刑事司法的坚定承诺。

皮尔德戈维奇斯先生（拉脱维亚）（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三个波罗的海国家即爱沙尼亚、立陶宛和我国拉脱维亚发言。波罗的海国家赞同代表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所作的发言。

我要感谢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主席格拉谢拉·加蒂·桑塔纳法官提交年度报告（见A/77/242）。我们祝贺她被任命为该机制的主席，并祝愿她的工作取得圆满成功。我们还要感谢前任主席卡梅尔·阿吉乌斯法官在执行该机制任务方面有力的领导和富有成效的行动。

我们赞扬该机制在确保根据国际法追究最严重犯罪的责任方面所做的重要工作。现在，一个强大的多边、包容各方、基于规则的国际秩序对维护全球和平与安全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重要。我们必须共同承担责任，利用一切可能的工具来捍卫和加强这一国际秩序。

我们认为，像该机制这样的国际司法机构在建立和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可以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然而，该机制开展工作的有效性取决于各国的合作。所有国家都应遵守其国际义务，与余留机制充分合作，包括逮捕在逃的其余逃犯。

波罗的海国家愿借此机会重申，它们将继续支持该机制的重要工作。余留机制正在开展的工作确保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和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这两个特设法庭的遗产得以延续。我们重申坚决支持该机制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的工作，并祝贺该机制在过去一年取得重大进展，特别是在待决案件方面。值得肯定的是，余留机制已开始审理其最后一个核心案件，即检察官诉菲利西安·卡布加案。

我们一如既往坚定支持国际刑事司法机制，并认为该机制和其他国际法庭是基于规则的国际秩序的重要基石。这些法庭和余留机制的工作有助于国际刑法的判例和实践，有助于结束国际社会关注的最严重犯罪的有罪不罚现象。它们共同增加了国际刑法判例的广度和深度，并在涉及近代史上一些最可怕罪行的案件中实现了伸张正义。尽管余留机制已进入最后审判和上诉阶段，但它对起诉在前南斯拉夫和卢旺达境内所犯国际罪行的国家司法机构的协助仍然非常重要。

在当今世界，俄罗斯每天都在乌克兰领土上犯下令人发指的罪行，严重无视国际法原则，该机制提醒人们，安全理事会能够而且应该采取行动，确保追究暴行罪的责任。该机制继续开展这项重要工作，并继续履行其至关重要的任务。我们借此机会表示注意到该机制的工作，并赞赏它在当前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继续开展工作。值得称赞的是，该

机制根据安全理事会赋予的任务对活动进行了调整，内部监督事务厅已对该机制的工作方法和工作情况进行了积极审查。

我们重申为该机制提供支持的重要性。司法是一项持续的承诺；重要的是支持这种机制和国际机构按照其最初设立时的设想继续并完成其任务。波罗的海国家认为，国际社会必须继续支持该机制，以便将犯罪行为绳之以法，并对受影响社区和受害者产生持久和积极的影响。

我们赞赏该机制关注对证人的支持和保护问题，并在考虑提前释放申请时关注证人和受害者的利益。令人遗憾的是，在一些藐视法庭的案件中，被告人多次试图干扰证人作证。

法治和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是我们外交政策的核心。我们借此机会重申，我们坚定不移地支持整个国际刑事司法，特别是余留机制。

最后，为了进一步加强国际刑事司法机制，我们坚决支持关于设立一个特别法庭以起诉俄罗斯对乌克兰的侵略罪行的想法。

Silveira Braoios先生(巴西)(以英语发言): 我谨祝贺格拉谢拉·加蒂·桑塔纳法官被任命为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余留机制)主席，并感谢她和塞尔日·布拉默茨检察官提交该机制第十次年度报告(见A/77/242)。我还要借此机会赞扬卡梅尔·阿吉乌斯法官在担任余留机制前任主席期间的出色表现。

6月，安全理事会通过了第2637(2022)号决议，允许余留机制在今后两年里继续开展活动。这是一个适当且必要的决定。余留机制仍然需要时间来完成其任务规定的重要任务，以履行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和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的余留职能。这些前法庭是国际刑事司法史上的里程碑。它们为《罗马规约》和国际刑事法院的建立铺平了道路。它们为根据国际法起诉最严重的罪行提供了重要的基准。它们的遗产必须得到保护和延续。

因此,必须让余留机制审理它有权裁决的、从前南斯拉夫问题法庭和前卢旺达问题法庭继承的所有案件。此外,我们绝不能忘记,余留机制在协助受害者和证人以及追踪逃犯方面也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

尽管余留机制很重要,但它并不是一个永久性的机构。安全理事会是将其作为一个临时性的机构而设立的,其职能将随着时间的推移而减少。出于这一原因,我们赞扬余留机制的负责人牢记需要有完成其司法活动的明确时间表。我们赞赏地注意到,内部监督事务厅认为它在这方面的建议得到了执行。有鉴于此,我们也欢迎检察官诉法图马等人案的上诉程序于6月29日结束,检察官诉约维察·斯塔尼希奇和弗兰科·西马托维奇案的上诉程序有望于2023年年中结束;检察官诉菲利西安·卡布加案的审判于9月底开始。

余留机制履行其任务,还需要国际社会给予支持。因此,我们呼吁在追踪逃犯以及重新安置被判无罪或刑满释放人员方面,与余留机制充分合作。巴西认为,民族国家对追究在其领土上犯罪者的责任负有主要责任。国际法庭是对国家司法系统的补充。当国家机构不能或不愿意自己审判这些罪行时,它们必须采取行动。

互补原则确保民族国家保留对其权利的所有权,尤其是为其公民伸张正义的义务。国家机构强大并且能够对严重罪行追究责任,可以使其社会在面对犯罪时更具有韧性,重新陷入冲突的可能性也更小。然而,国际社会也有责任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允许犯下严重暴行的人逍遥法外。有罪不罚现象会损害法治以及国家和国际机构的信誉。国际法庭为避免发生这种情况提供了适当的手段。

韦恩斯坦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我非常感谢加蒂·桑塔纳主席通报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余留机制)为将在卢旺达和前南斯拉夫犯下暴行的肇事者绳之以法而正在开展的工作。

首先,我们要热烈欢迎加蒂·桑塔纳法官被任命为余留机制主席。我们期待着她领导这一重要机构的工作。我们也感谢阿吉乌斯法官多年来作为余留机制主席所做的工作,并感谢他作为法官对余留机制工作的持续奉献。

该机制过去一年的活动和成就确实值得称赞。随着每一名逃犯被逮捕、起诉工作完成和上诉得到裁定,余留机制正在支持安全理事会在设立该机制时设定的目标。上个月对被控资助卢旺达种族灭绝的菲利西安·卡布加的开审,标志着该机制的一个里程碑。虽然卡布加多年来一直逍遥法外,但他的被捕和审判的开始给种族灭绝罪行的受害者带来了希望,他们等待他被绳之以法已经很久了。

美国完全支持检察官办公室继续推进的优先事项,包括迅速完成审判和上诉,发现并逮捕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起诉的剩余逃犯,以及协助国家司法机构起诉在前南斯拉夫和卢旺达犯下的国际罪行。余留机制对一些案件采取了重大行动,使我们更加接近这些集体目标。

除了开始对卡布加的审判之外,我们还欢迎最近在阿鲁沙对检察官诉法图马等人藐视法庭案作出上诉判决。我们期待着明年夏天检察官诉约维察·斯塔尼希奇和弗兰科·西马托维奇案的上诉迅速结案。

尽管余留机制及其前身为查明事实和澄清在卢旺达和前南斯拉夫犯下的暴行罪的历史记录做了大量工作,但国家当局必须继续开展和解及愈合创伤的重要工作。强大的国家诚实地讲述过去,即使是痛苦的过去,才能切实解决冲突的根源,并走向和平、稳定的未来。我们欢迎加蒂·桑塔纳主席在斯雷布雷尼察种族灭绝周年发表评论指出,“如果你不考虑真相,你就无法实现有意义的和解——你不能忘记发生过的事情”。

我们知道,在卢旺达和前南斯拉夫犯下的暴行不是偶然的,也不是不可避免的,而是当权者蓄意选择对无辜平民实施可怕暴力的结果。否认历史事

实和颂扬那些犯下严重罪行的人，是对挺身而出讲述自己故事的受害者和证人的侮辱，也是对我们共同人性的侮辱。

总而言之，这些司法行动使我们更加接近为这些可怕罪行的受害者、他们的家庭和社区以及他们的国家伸张正义。为了伸张正义并且防止未来的暴行，今天可以而且应该采取更多的步骤。这包括迅速逮捕剩余的卢旺达逃犯。我们呼吁可能窝藏他们的会员国配合进行调查。

只要有人继续泡制否认灭绝种族罪行的危险假象，我们就面临可能再次发生这些可怕罪行的风险。我们必须正视虚假的叙述，揭露真相，不管真相有多痛苦，即仇恨的正常化和对某些群体的迫害如何导致了卢旺达和前南斯拉夫的悲惨后果。

我们欢迎余留机制与受影响国家持续进行接触，并鼓励这些国家司法机构大力追究暴行罪的责任。我们还感谢余留机制应国家当局的援助请求开展了大量工作。因此，余留机制在促进全球法治方面继续发挥着关键作用。

我们感谢余留机制的法官和工作人员在过去一年中不知疲倦地进行参与，确保每一个案件的高效、彻底和健全的法律程序。毫无疑问，还有更多的工作要做，但其中的每一个步骤中都使我们更加接近缅怀对受害者的记忆。

尼亚古拉夫人（津巴布韦）（以英语发言）：我要祝贺格拉谢拉·加蒂·桑塔纳法官被任命为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的首位女性主席。我们还要感谢她提交了摆在我们面前的关于该机制工作的全面报告（见A/77/242）。我们赞扬前任主席的出色工作。

我们也欢迎再次任命塞尔日·布拉默茨先生为余留机制检察官，并相信他将继续专注于核心优先领域。

我国代表团赞扬主席和检察官采用创新和创造性做法，确保该机制在2019冠状病毒疾病疫情肆虐

的情况下仍能运作。致力于完成审判和上诉、查找和逮捕剩余逃犯以及协助国家司法机关，对于弥合现有差距和改善与各国的合作至关重要。我国代表团赞赏地注意到，主席的报告恰如其分地确认，会员国的充分和有效合作对于实现预期结果仍然至关重要。

津巴布韦感谢检察官办公室、侦查队、比利时、法国、荷兰、卢旺达、西班牙、联合王国和美国在确定普罗台斯·姆皮拉尼亚先生的遗骸方面给予协助与合作，从而了结了此案。

我国代表团注意到，余留机制主席的报告虽然承认各国的合作，但笼统地认为，会员国没有合作推进调查或追踪和逮捕逃犯。我们敦促余留机制主席讲得更具体一点，以便如报告本身所表明的那样，肯定那些继续与该机制充分合作的国家所作的宝贵努力。

最后，我想重申，津巴布韦认真对待其国际义务。认识到各国与余留机制的有效合作对于打击有罪不罚现象和加强司法、问责与和解至关重要，我们充分致力于通过部门间工作队继续与余留机制进行合作。

阿莫林先生（乌拉圭）（以西班牙语发言）：首先，我也要对格拉谢拉·加蒂·桑塔纳主席先前介绍的关于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余留机制）2021年7月至2022年6月期间工作的详尽报告（见A/77/242）表示赞赏。

在报告所述期间，安全理事会根据其第1966（2010）号决议和3月31日安全理事会主席声明S/PRST/2022/2，对余留机制的工作进展进行了第四次评估。第四次审查恰逢余留机制的领导层发生变化。卡梅尔·阿吉乌斯主席宣布他决定在其任期结束时卸任，秘书长任命格拉谢拉·加蒂·桑塔纳于7月1日接替她。余留机制的主要司法工作取得了重大进展，检察官办公室继续特别关注三个优先事项：迅速完成对案件和上诉的审议，起诉被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起诉的逃犯，以及协助国家司

法机构起诉在前南斯拉夫和卢旺达犯下的国际罪行。预计将由余留机制审判的最后一名逃犯菲利西安·卡布加先生已确认死亡,这将使最后一个核心案件结束。

因此,在过去的一年里,余留机制在根据安全理事会第2637(2022)号决议执行其任务和巩固其活动方面取得了决定性的进展。两法庭和余留机制的工作对判例和国际刑法的实践,以及结束在危及国际社会的最严重罪行方面的有罪不罚现象至关重要,它扩大和深化了关于最近历史上最恶劣罪行的判例和国际刑法。这是一个具体的例子,说明国际社会如何能够利用基于规范的机构来确保追究在复杂冲突局势中犯下的严重国际罪行的责任。余留机制在完成其关键任务时,继续开展这项重要工作。

乌拉圭重申其对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的重要工作的持续支持。余留机制的持续努力保证了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和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的工作将持续下去。我们是国际刑法机构的坚定支持者,并认为余留机制和其他国际法庭是基于规则的国际秩序的关键基石。

正如我提到的那样,6月27日,秘书长任命格拉谢拉·加蒂·桑塔纳法官为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的新主席,任期两年,从7月1日起。加蒂·桑塔纳法官曾在乌拉圭和国际上担任国家法官超过29年。她于2011年12月被任命为余留机制的法官,于2012年宣誓就职,此后一直活跃在余留机制中。她曾以各种身份为余留机制行使职能。她曾是《检察官诉拉多万·卡拉季奇案》的上诉分庭法官,现在是《检察官诉菲利西安·卡布加案》的初审法院成员。2016年,加蒂·桑塔纳法官被前余留机制主席西奥多·梅龙法官任命为余留机制规则委员会的司法成员,并以这一身份积极参与修订其议事规则。她最近被任命为余留机制的主席,这是她迄今为止职业生涯的高潮,所有乌拉圭人都对她的工作和任命感到非常自豪。

最后,我重申支持该机制的重要性。总体而言,我们认为,国际社会必须保持对余留机制的支持,以便为受影响社区和受害者促进和实现持久、积极的结果。在这方面,我们坚决支持这样的想法,即余留机制应该有必要的预算,以实现其目标。

长野先生(日本)(以英语发言):日本赞赏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余留机制)主席的通报,并欢迎余留机制第十次年度报告(见A/77/242)所展示的余留机制迄今取得的进展。

在《联合国宪章》的基础上加强法治,有利于国际社会的可持续增长和有效发展。通过处理案件和执行现有判决,余留机制一直在促进国际人权概念、推进打击有罪不罚现象和实现法治方面取得显著进展。日本充分赞扬余留机制所作的不懈努力。

另一方面,日本感到关切的是,由于各国之间未进行不可或缺的合作,造成了余留机制工作的延误,从而使其难以发挥预期作用。我们意识到,如果各国不遵守其国际义务,包括源自安全理事会决议的义务,那么在引渡被起诉的个人和移交已被释放或宣告无罪的人方面可能会出现困难。为了克服这些障碍,日本呼吁所有会员国支持余留机制。

岸田首相上个月在大会堂的发言(见A/77/PV.5)中强调,他坚决致力于实现一个在国际社会促进法治的联合国。日本继续高度重视法治和问责制,因此是余留机制的最大捐助国。日本将在2023年1月成为安全理事会的成员。我们将对安全理事会内外的讨论作出有意义的贡献,以确保余留机制继续在巩固法治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霍利斯先生(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谨祝贺加蒂·桑塔纳主席当之无愧地获得任命,并感谢她提交了关于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的最新报告(见A/77/242)。在她的领导下,余留机制将继续在结束有罪不罚现象和实施国际司法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并且无疑将完成其最后审判。

加蒂·桑塔纳主席能够使余留机制进入审判后阶段,这反映了过去一年取得的重大进展。特别是,

在余留机制的卢旺达方面,我们高兴地看到菲利西安·卡布加的审判于9月在海牙开始。我们必须确保追究在灭绝种族期间对图西人实施的骇人听闻罪行的责任,即使是在这么多年之后。这场审判具有格外重要的意义,因为它突出了那些促成种族灭绝的人的关键作用,即使他们没有直接实施杀戮。

此外,今年早些时候,余留机制确认了两名在逃犯普罗台斯·姆皮拉尼亚和费内亚斯·穆尼亚如加拉马的死亡。令人遗憾的是,这些人未被绳之以法,但在机制进行了许多艰难的调查工作后,证实他们已经死亡,这是令人欢迎的。联合王国感谢布拉默茨检察官及其团队还有所有支持这些调查的国家,并希望明年在其余四名逃犯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这些逃犯被控犯有与对图西人实施的灭绝种族罪有关的罪行。

我们还看到余留机制的前南斯拉夫方面取得了进展,我们预计将完成与约维察·斯塔尼希奇和弗兰科·西马托维奇所犯罪行有关的最后上诉,他们被认定对违反战争法规和习惯以及危害人类罪负有责任。对他们审判的结束将标志着国际司法史上的一个重要篇章。通过不懈的努力,余留机制继续表明,现在不会、将来也不会允许有罪不罚现象大行其道。

然而,尽管取得了这些成功,但与余留机制合作的三个问题仍继续引起关切。

首先,我们必须提及余留机制因塞尔维亚未能逮捕和移交佩塔尔·约伊奇和维丽察·拉代塔而将其提交安全理事会一事。这种持续的不守约行为是严重的,并且在多年的要求、考虑和讨论之后依然如此。我们敦促塞尔维亚遵守余留机制的命令。

第二,尽管余留机制继续开展重要工作,在西巴尔干国家一级协助司法,但区域司法合作仍然不足。这对为受害者伸张正义具有直接影响,我们呼吁所有国家加大努力,对这些令人发指的罪行进行司法审判。

第三,我们仍然感到关切的是,余留机制在安置无罪开释者和已服满刑期的被定罪者方面面临问题。我们必须共同找到解决这一问题的可持续办法。

更广泛地审视余留机制的遗产,我们遗憾地看到,美化战犯、否认灭绝种族和宣扬灭绝种族意识形态的现象仍在继续。这是不可接受的,增加了受害者的痛苦。我们在许多地方都看到这种情况,包括贝尔格莱德继续保留一幅拉特科·姆拉迪奇的壁画,他被判犯有战争罪、危害人类罪和灭绝种族罪。联合王国谴责一切形式的这种否认和美化,并呼吁所有会员国都予以谴责。

和解是困难的。我们必须接受和承认过去的真相才能向前迈进。美化这些令人发指的行为的实施者和煽动者会使我们更加远离和解。国际社会有责任借助余留机制、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和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庭的辛勤工作来应对这些挑战。

加斯托恩先生(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以英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祝贺格拉谢拉·加蒂·桑塔纳法官被任命为余留机制主席,也是余留机制的第一位女主席。同样,我要感谢她的前任卡梅尔·阿吉乌斯主席。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注意到秘书长转递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第十次报告的说明(A/77/242),所涉期间为2021年7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9月10日,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总统萨米娅·苏卢胡·哈桑阁下欢迎并会见了余留机制新任主席格拉谢拉·加蒂·桑塔纳法官。他们讨论了对余留机制、尤其是阿鲁沙分支机构的运作至关重要的事项。萨米娅总统阁下重申,坦桑尼亚坚定不移地支持并致力于支持余留机制的工作,坦桑尼亚将继续遵守《联合国宪章》、《余留机制规约》和《东道国协定》规定的义务。因此,我愿再次确认并向加蒂·桑塔纳主席保证,坦桑尼亚将在她担任主席期间给予全力支持与合作。

坦桑尼亚注意到所取得的进展,并赞扬余留机制在报告所述期间尽管面临冠状病毒病疫情造成的复杂挑战,仍继续履行其任务。正如报告所反映的那样,疫情造成的挑战性局势未能损害余留机制的职能,我们就此向余留机制表示祝贺。

坦桑尼亚希望提醒所有会员国,没有所有利益攸关方的合作,就无法充分实施国际刑事司法。因此,我们呼吁所有会员国遵照《余留机制规约》第28条的规定,及时有效地协助追踪、查找并逮捕遭所有剩余逃犯。我要向国际社会保证,坦桑尼亚准备为继续进行对菲利西安·卡布加的审判提供一切必要的便利和协助。

我们赞扬余留机制持续监督判决的执行,并愿与余留机制一道感谢所有为执行判决提供便利的会员国。

余留机制还负责管理国际刑事法庭的档案和记录。因此,只要余留机制运作并保管所有档案,那么,管理档案,包括根据《规约》第27条保存和查阅档案,就是一项持续的职能。鉴于余留机制即将关闭,我们谨建议联合国考虑建立一个余留机制阿鲁沙分支机构博物馆,专门用于教育、历史和国际刑事司法管理研究等领域。

关于书记官处的活动,我国代表团注意到该报告,并对一些活动非常感兴趣。

我愿向大会成员保证,我国代表团随时准备建设性地参与关于这一项目的审议,同样重要的是,我们对余留机制在国际刑事司法领域所做的工作感到非常骄傲。

卡伊纳穆拉先生(卢旺达)(以英语发言):我同前面发言的同事们一起热烈欢迎和祝贺加蒂·桑塔纳主席担任新的职责。卢旺达一定向她提供全力支持。

关于今天的通报,我们要感谢加蒂·桑塔纳主席定期通报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余留机制)的活动,感谢余留机制持续努力为针对图西

人和在前南斯拉夫境内实施的灭绝种族罪受害者伸张正义。在这项任务中,她一定能得到卢旺达的全力支持。今天关于最新报告(见A/77/242)的通报,同以往一样,使我有机会表达卢旺达对强调剩余逃犯问题以及启动检察官诉菲利西安·卡布加案的高度赞赏。

谈到我们为受害者追究施害者责任的共同承诺以及我们保护后代免遭大规模暴行的保证,我们今天在此集体有义务确认,只要会员国庇护剩余逃犯而不是将他们绳之以法,针对图西人的灭绝种族事件幸存者的创伤就不会愈合。尽管卢旺达政府向世界各地若干国家发送了1145份起诉书,请求它们配合逮捕和起诉这些人或将其移交给卢旺达,让他们接受审判,但响应这一呼吁的国家却非常少。

令人沮丧的是,也是这些会员国仍未履行其法律义务,同余留机制合作,将灭绝种族罪逃犯绳之以法。长期以来,余留机制检察官办公室和卢旺达一直难以获得会员国的合作,即使在有明确线索和证据表明这些逃犯身处一些国家时也是如此。

卢旺达赞扬一些国家执行不为灭绝种族罪逃犯提供安全避难所的政策,调查处于其境内的嫌犯。卢旺达特别欢迎美国最近采取行动引渡比阿特丽斯·穆尼耶兹,并赞扬欧洲联盟许多国家继续努力建立一个国际调查工作队,重点调查身在欧洲的灭绝种族罪嫌犯。这些事态发展表明,必须进一步伸张正义,卢旺达和许多其他国家必须在逮捕嫌犯方面积极开展国际法律合作。

在这方面,我呼吁非洲国家效仿这些好榜样。我回顾非洲联盟(非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的一项决定,其中呼吁所有尚未调查、逮捕、起诉或引渡目前居住在其境内的逃犯的非洲国家和会员国采取此类措施。与安全理事会的许多决议一样,非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的这项决定强调会员国与国际余留机制合作的重要性。

一些会员国未按照若干安全理事会决议、大会决议和非盟决定同卢旺达和余留机制合作,这等于

是支持居住在这些国家境内的逃犯。故意拒绝合作的会员国必须向大会以及受害者和幸存者解释为什么它们未能合作。

在以往的辩论中,卢旺达曾对以下情况表示严重关切:多数被判定对图西人犯下了灭绝种族罪的人在服满仅三分之二刑期后立即或不久即被无条件释放,甚至在他们并未表示忏悔时也是如此。卢旺达敦促余留机制在给予提前释放之前继续考虑受害者的意见,包括对提前释放被判犯有灭绝种族罪、危害人类罪和战争罪者设置条件,因为我们看到被释放者参与否认灭绝种族事件,不把法庭以往判决当回事。

最后,有些关键问题很突出。首先,我们在若干场合听到有人否认灭绝种族事件。法院对否认灭绝种族事件的现象深表关切,并呼吁大会、安全理事会和国际社会紧急关注此事。卢旺达对卢旺达和前南斯拉夫境内否认灭绝种族事件、贬低法院以往判决、搞修正主义、美化战犯和灭绝种族罪犯的现象呈上升之势同样深表关切和不安。卢旺达同许多其他国家一道呼吁紧急采取行动打击否认灭绝种族事件的现象。否认灭绝种族事件的现象广泛存在,无论是直接地还是以仇恨言论的形式表现出来。有鉴于此,必须认真考虑把否认灭绝种族事件的现象定为犯罪,不论这种现象在何处抬头。

因此,卢旺达欢迎检察官致力于大力调查和起诉那些干扰证人、企图错误地动摇在卢旺达犯下灭绝种族罪既定事实的人。我们同意检察官的看法,即这种藐视法庭的行为是否认灭绝种族事件的一种形式,必须予以制止。必须处理世界任何地方任何残存的、得到灭绝种族罪逃犯或其同情者——包括一些会员国——帮助的灭绝种族意识形态。大会有道德义务和责任最强烈地谴责否认灭绝种族事件的现象,认定这种现象是世界不能容忍和不能接受的。

我们还必须处理余留机制所需资源问题。必须全部批准余留机制的预算要求,才能确保履行其

任务授权,包括快速完成审判和调查以及逮捕剩余逃犯。

Aydin-Gucciardo女士(土耳其)(以英语发言):土耳其赞同欧洲联盟观察员所作的发言,并愿以本国名义补充以下意见。

我们感谢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余留机制)主席向大会介绍余留机制年度报告(见A/77/242)。

余留机制自2012年阿鲁沙分支机构开设以来已经运作了十年,现在仍继续履行其至关重要的职能,确保追究在卢旺达和前南斯拉夫犯下最严重国际罪行的个人的刑事责任。土耳其很荣幸有一名高素质国民担任该机构法官。处理这种罪行不受惩罚现象不仅对于为受害者伸张正义,而且对于防止未来再度发生这种罪行并促进社会愈合创伤,都至关重要。我们赞扬余留机制及其前身在这方面所作的宝贵贡献。

土耳其密切关注余留机制的工作。我们赞赏地注意到,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尽管疫情继续带来挑战,但余留机制在审理其所受理的案件方面仍取得了重大进展。我们满意地注意到,当前的诉讼仍按照预定时间表顺利推进。我们还注意到,根据安全理事会授权进行的余留机制第四次双年度审查进程圆满结束。

年度报告还指出下列值得注意的事态发展:努力查明被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起诉犯有灭绝种族罪的剩余逃犯的下落;余留机制向国家司法机构提供协助;以及完成把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前南问题国际法庭)发布的判决书翻译成波斯尼亚语、克罗地亚语和塞尔维亚语的工作。

土耳其极为重视提高国际法律机构中的男女均等程度,并为有一名杰出的女性担任另一个专家机构——国际法委员会——成员而感到自豪。在这方面,我们感到高兴的是,余留机制名册上女法官人数数据称有所增加,加蒂·桑塔纳法官获任成为首位

女主席。余留机制专业职等工作人员有一半是女性，这一事实同样值得强调。这些都确实是积极的事态发展，树立了一个榜样，我们希望它们将鼓励更多会员国提名妇女担任这些及其他职位，并且还鼓励更多妇女应聘这种职位。

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和前南问题国际法庭以及余留机制对国际刑法的发展和解释产生了重大影响。我们需要继续努力，确保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和前南问题国际法庭的遗产得到保护，并提高对余留机制工作的认识。正是本着这一精神，土耳其向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庭信息中心提供了援助，该中心是在余留机制的支持下于2018年在萨拉热窝市成立的。

最后，我们重申支持这一重要机构继续执行任务，确保追究在卢旺达和前南斯拉夫犯下的最严重国际罪行的个人责任，从而加强基于规则的国际秩序。

迪姆·拉比耶夫人（法国）（以法语发言）：法国赞同以欧洲联盟的名义所作的发言，并希望以本国身份补充几点。

我感谢加蒂·桑塔纳主席提交报告（见A/77/242），并祝贺她被任命为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主席。她将接替阿吉乌斯主席，我相信她将以非凡的智慧和优雅留下自己的印记。我也欢迎布拉默茨检察官连任。

法国支持加蒂·桑塔纳主席和检察官采取的办法，他们正致力于完成审判，逮捕被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起诉的逃犯，并协助负责起诉在前南斯拉夫和卢旺达犯下国际罪行者的国家法院。

关于卢旺达，余留机制移交给法国法院的洛朗·巴希巴卢塔案的审判于5月9日至7月12日举行。巴希巴卢塔先生因通过协助和教唆共谋灭绝种族、以及共谋危害人类罪被判处20年监禁。余留机制于9月29日开始对菲利西安·卡布加的审判，这表明对涉嫌参与1994年灭绝图西族事件的卢旺达人的审判正在取得进展。对于受害者和幸存者以及国际刑

事司法来说，这是一个重要时刻。在这方面，我们欢迎法国与国际治安法官以及余留机制开展密切合作，使得卡布加先生于2020年5月16日在法国被捕。

关于前南斯拉夫，我们感到遗憾的是，美化战犯的行为仍在继续，有时还得到了国家和地方当局的帮助。不承认罪行和责任，就不会有持久的和解。因此，我们呼吁所有相关国家与余留机制合作，以便它完成任务。这种合作不是可有可无的，而是必须的。

库兹明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我们欢迎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新任主席格拉谢拉·加蒂·桑塔纳法官来到纽约。众所周知，新的任命总是伴随着新的期望。我们的期望非常简单。

余留机制已经花了大量时间来执行任务。如果我们把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庭的成立日期——1993年5月25日——作为起点，那么明年我们就将迎来这些刑事司法机构、也是安全理事会附属机构问世三十周年。

在十二年前的2010年，安全理事会在第1966（2010）号决议中决定建立一个“高效率的小型临时”架构，以取代两个法庭。与此同时，安理会回顾了它的承诺：

“采取一切可能的措施，在2004年底完成调查，在2008年底完成所有一审工作，并在2010年完成全部工作。”（安全理事会第1966（2010）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二段。）

与此同时，2022年缓慢、稳步地走向了终点。大会目前正在审议余留机制的第十次年度报告（见A/77/242）。该系统在启动后，似乎就按照自己的规则运行，现在也没有削减活动的计划。我们必须承认，事实证明，安全理事会建立国际刑事司法机构的试验远未达到理想目标。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尽管有种种缺点，还是为处理该国1990年代初可怕事件的后果作出了有益贡献，然而与此同时，这个

架构下的南斯拉夫问题余留机制是行使国际管辖的一个典型失败例子。

我们来回顾一下历史。1999年3月24日，在未经安全理事会授权的情况下，美国、联合王国、法国、比利时、加拿大、丹麦、德国、意大利、荷兰、挪威、葡萄牙、西班牙和土耳其的空军对塞尔维亚发动了全面轰炸。在78天无休止的空袭中，成千上万的平民丧生，基础设施、工业设施和学校被毁。医疗机构、文化遗址和礼拜场所遭到严重破坏。

有西方侵略者承担责任吗？当然没有——尽管该法庭拥有审议各方尤其是北约集团行动所需的所有必要管辖权。西方支持的贩卖人体器官的科索沃阿尔巴尼亚族武装分子、克罗地亚军事领导人和那些血腥事件的许多其他参与者也逃脱了责任。既然我们的西方同事不厌其烦地赞扬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庭的遗产，这是否意味着，正是这种选择性原则构成了西方意义上的现代司法的基础？

坦白说，我们不指望余留机制会伸张正义。我们确实希望，它至少会表现出基本的人性。我们极为关切拉特科·姆拉迪奇将军的情况和他的健康状况。我提醒余留机制的新领导层注意安全理事会6月22日第2637(2022)号决议的要求，根据该决议，余留机制有义务根据适用的国际标准，包括与医疗保健有关的权利，维护被拘留者的权利。

斯塔斯托利先生（阿尔巴尼亚）（以英语发言）：我首先也要祝贺格拉谢拉·加蒂·桑塔纳主席担任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余留机制）的首位女主席，并感谢她提交该机制涵盖2021年7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这段时期的第十次年度报告（见A/77/242）。报告概述了余留机制的活动和成就，该机制是一个以国际法和联合国决议为指导的独立司法机构。其任务授权不仅涵盖特设刑事法庭产生的广泛司法职能，还帮助国家司法机构充分按照国际法履行职责，并监测移交给国家司法管辖机构的案件。

我们赞扬在检察官诉菲利西安·卡布加案中取得进展，赞扬在处理本案对灭绝种族和暴行罪受害者生活的影响以及广义上对赔偿、司法和问责的影响方面取得进展。它向那些在卢旺达遭到严重人权侵犯的人传达了希望和康复的有力信息。我们期待明年完成检察官诉约维察·斯塔尼希奇和弗兰科·西马托维奇案的上诉程序。

该机制不能单独运作，而是依赖于其他国际实体。加强各国与该机制的合作是成功开展注重成果的司法工作的先决条件。另一方面，各国不与该机制合作是不可接受的，因为这破坏了有效的司法行政，也违反了安全理事会第1966(2010)号决议。我们再次对多方继续不配合该机制主席2021年5月11日就检察官诉佩塔尔·约伊奇和维丽察·拉代塔案向安全理事会发出的通知表示遗憾。我们呼吁所有国家遵守国际义务，与该机制合作。

此外，必须认识到前南斯拉夫和卢旺达战争中所有无辜平民受害者的痛苦。不充分认识到受害者的痛苦和施害者的责任，就不会有持久的和平或和解。追究战争罪的司法责任至关重要，但同样重要的是积极打击否认战争罪、美化战犯和任何历史修正主义行为，我们刚刚在这个讲台上听前一位发言者提到这一点。试图搞破坏、变换角色以及混淆受害者与侵略者是不可接受的。

最后，我要重申，阿尔巴尼亚坚决支持该机制的独立工作。通过法治和过渡期正义机制确保问责和促进人权方法是阿尔巴尼亚在国际一级所采取做法的核心要素。暴行罪和危害人类罪的实施者应当为其罪行受到追究，应当为受害者伸张正义。我们根据国际规范和惯例承担着义务，每天都应该努力履行。因此，各国之间的有效协调对于各级平等的司法行政至关重要。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听取了有关本议程项目辩论中最后一位发言者的发言。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注意到文件A/77/242所载的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的第十份年度报告?

就这样决定。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129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上午11时35分散会。